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银石提案字〔2021〕3号

对政协河北省第十二届委员会 第四次会议第 0668 号提案的答复

民建河北省委：

贵单位提出的“以数字科技助力供应链金融 带动河北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建议”收悉，经研究，并综合省工信厅、省发改委、省委网信办、省科技厅、省司法厅、省国资委、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河北银保监局等部门意见，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大数据促进精准营销”的建议

近年来，金融监管部门围绕供应链金融发展，相继出台《关于供应链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指导意见》（银保监办发〔2019〕155号）、《关于规范发展供应链金融 支持供应链产业链稳定循环和优化升级的意见》（银发〔2020〕226号）、《金融支持产业链供应链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银石发〔2020〕277号）等文件，规范创新供应链金融业务模式，完善供应链金融业务管理体系，加强供应链金融风险管控，优化供应链金融发展的外部环境。省发改委组织建设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利用大数据、人工智

能、云计算等新兴技术，开发建设了河北省普惠金融服务平台，通过大数据的运用，提高对数量大、单体小、信用弱的小微企业的快速评估，精准支持。2020 年底，系统平台主体工程全部建设完成。截至目前已入驻大型金融机构 19 家，注册企业 772 家，帮助企业完成贷款 1.3 亿元。

下一步，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和河北银保监局将继续努力引导金融机构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强化系统建设，支持利用大数据为客户量身定制个性化方案，提供差异化金融服务。河北省发改委将继续完善河北省普惠金融服务平台功能建设，加强宣传推介，吸引更多金融机构和企业入驻，努力打造河北省小微企业一站式金融服务平台。

二、关于“区块链营造可信环境”的建议

省委网信办于 2020 年 6 月印发《河北省区块链专项行动计划（2020-2022 年）》，统筹推进我省区块链技术应用及产业发展。省科技厅加快区块链关键核心技术突破，针对“卡脖子”问题整合全社会科技创新资源加强技术攻关，同时以行业龙头企业为依托，重点建设一批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产业技术研究院等创新服务平台，进一步完善区块链相关领域创新体系。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先后制定《金融网络安全》《基于大数据的支付风险智能防控技术规范》《强化金融云规范管理金融行业标准》《推动区块链技术规范应用》《规范人工智能算法》等 20 余项金融行业标准，积极推动金融科技发展规划落地，鼓励引导金融机构合理使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兴信息技术，开展金融创新应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推动金

融转型升级，助力金融业高质量发展。

下一步，省委网信办将充分挖掘区块链在积累商业信誉、解决融资难领域的作用，发挥好区块链联盟及区块链统筹协调发展机制的作用。省科技厅将组织加快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大力开展信息领域创新平台建设，加快区块链相关领域科技企业培育。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将继续积极推广相关金融标准落实见效。

三、关于“物联网保障交易真实性”的建议

省国资委积极开展物联网与供应链结合尝试，指导其下属企业河钢集团于2018年成立“河钢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河钢集团金融产业的投资管控平台和产融协同平台，借助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全新技术手段，全面盘整河钢集团产业链上下游内外部资源，激发产业链价值创造能力。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积极为供应链上下游企业提供融资支持，2021年4月，联合上海票据交易所举办“河北省商业汇票业务宣传推广培训会”，组织全省198家银行、6家财务公司和165家企业参加，加大对供应链企业票据贴现业务的宣传推广力度，积极推动河钢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接入上海票交所供应链票据平台，以数字化信息平台助力我省供应链企业融资。

下一步，河北省国资委和石家庄中心支行将继续支持河钢集团开展供应链金融方面的实践和探索，为其他企业提供宝贵经验，助力河北经济高质量发展。

四、关于“人工智能管控风险”的建议

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在总行支持指导下，有序推动雄安

新区金融科技创新监管试点工作。截至目前，已面向社会公示 7 个创新应用项目，涉及区块链、大数据、人工智能、5G 切片，端到端加密等前沿技术，涵盖融资、征信、支付、风险防控等业务方面，应用于征迁资金拨付、金融风险监测、信贷融资、银行业务办理、金融交易反欺诈等金融场景，显著增强金融风险防范能力。

下一步，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将继续鼓励科技金融融合赋能，总结推广雄安新区金融科技监管创新项目，支持金融机构深化“科技+金融”融合发展，借助移动金融、情景感知等应用场景，拓展金融科技在供应链产业链智能风险管控上的应用。

中国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

2021 年 5 月 25 日